

采购合同书

甲方：博罗县石湾镇人民政府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_____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为加快推进石湾镇西基排涝站建设工作，对科技南二路南侧进行变压器、电线杆及电线迁改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科技南二路南侧变压器、电线杆及电线迁改服务项目

二、项目地点：科技南二路南侧

三、项目内容：变压器、电线杆及电线迁改服务

四、项目费用计算：80KVA 台架设备拆除 1 套，250KVA 台架设备拆除 1 套，拆除 7 米电杆 5 根，拆除 10 米电杆 2 根，拆除 15 米电杆 1 根，拆除 400 米 BLVV-70，拆除 204 米 BLVV-25、35，利旧迁移电表 3 套，新立 8 米水泥电杆 1 根，新立 12 米水泥电杆 1 根，安装 80KVA 台架变压器 1 台/套，安装 250KVA 台架变压器 1 台/套，地埋敷设 110PVC 管 100 米，敷设 100 米 YJLV22-4*70 电缆，架设 420 米 BLVV-70 铝线，架设 200 米 BLVV-240 铝线，沿墙敷设 75PVC 管 20 米，利旧敷设 BLVV-35 铝线 80 米，安装 GJ-50 拉线 1 组，变压器水泥操作平台 19.5 平方米，挖沟敷设地网 30 米，带电接火 3 项；总价共：_____元人民币
大写：_____（含税）。

五、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有计划地布置好服务相关工作，工期 10 个日历天，合同签订后，两天内乙方必须安排人员进场服务，逾期的按违约处理。

六、乙方在进行服务过程中，必须做足各项安全措施，防止意外

事故的发生，如发生安全事故，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，与甲方无关。

七、乙方在服务过程中，甲方必须派人乙方每日的工作量进行跟踪登记核实，最终服务结束后根据实际验收结算为准。

八、付款方式

1、项目签订合同开工后一个星期内，甲方向乙方预付项目款 20% 作为前期费；

2、项目完工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总项目款的 60%（含预付款）；

3、余款在项目验收合格后一年内付清。

九、争议解决（调解）方式，若发生合同纠纷，双方协商不成，可向（当地）经济合同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向（博罗县）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乙双方和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

合同订立时间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合同订立地点：博罗县石湾镇人民政府

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

甲方：博罗县石湾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_____

（公章）

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或）授权代表

法定代表人（或）授权代表

（签字）：

（签字）：